

无锡职业技术学院学生社团负责人换届规范指引

为指导和规范学校各级各类学生社团骨干换届工作，推动学生社团规范化建设和高质量发展，依据《无锡职业技术学院学生社团建设管理实施办法》（锡职院委〔2020〕37号）特制订本指导文件。

一、社团负责人条件资质

（一）社团负责人仅指学生社团的会长或社长。

（二）社团负责人须为共青团员或共产党员（含预备党员），学业成绩排名班级前 50%，无违法违纪记录，在本社团的会籍注册时间不少于 6 个月。

（三）社团负责人须政治合格、学习优良、品德良好、作风过硬、群众基础好，主观上应有为同学和社团建设服务的愿望，具备相应的社团运营知识和组织管理能力。

（四）优先遴选中共党员和入党积极分子作为社团负责人候选人预备人选。

二、换届流程

（一）**社团提名推荐候选人预备人选：**社团议事机构在指导教师的参与指导下，酝酿差额提名不少于 2 名社团负责人候选人的预备人选。因特殊情况无法推荐 2 名以上的，应向指导单位进行书面说明，在指导单位同意后，酝酿推荐 1 名社团负责人候选人预备人选。

（二）候选人预备人选资格审查：指导单位对所有候选人预备人选进行资格审查，并将审查结果通报所在社团全体会员，公示时间不少于3天。

（三）候选人预备人选知识能力测试：指导单位须对所有社团负责人候选人预备人选进行社团工作知识能力测试。测试内容一般为学校社团管理相关规定，分院级社团由分团委社团管理部组织测试，校级社团由校团委社团管理部组织测试。

（四）候选人筛选确定：指导单位在听取指导教师、社团代表的意见并综合候选人预备人选的社团管理知识能力水平后，确定社团负责人正式候选人。正式候选人一般为1-2名。经指导单位审查，无候选人预备人选符合条件的，由社团及指导教师重新提名推荐。

（五）召开会员大会正式选举：社团须召开会员大会举行换届工作，会员大会出席人数不少于应到会员数的三分之二。在正式候选人多于1名的情况下应采用差额选举；正式候选人只有1名的可采用等额选举。候选人获赞成票超过应到会人数的50%方能当选。选举现场须明确展示候选人的相关基本信息，并可根据需要设置候选人竞选展示环节。

（六）当选负责人任职：当选的社团负责人经指导单位、校团委审核批准后正式任职。

（七）其他骨干任职：社团会长以外的副会长、各部门

负责人由学生社团在指导单位和指导教师的指导下遴选产生。校级社团骨干名单报校团委备案，分院级社团骨干报分院备案。

三、工作提示

（一）学生社团负责人换届各流程须对应填报《无锡职业技术学院学生社团负责人换届审批表》

（二）《无锡职业技术学院学生社团负责人换届审批表》填报内容应客观真实，填报内容限定在一页纸内。

（三）学生社团负责人换届一般在每年 3-4 月进行，有特殊情况的应在指导单位同意后进行换届。